

## 帳務核銷注意事項：

1. 校內自購款、教育部、政府機構補助及企業補助款等經常門、資本門採購比照學校採購法辦理  
(詳如 <http://gen.cust.edu.tw/gen/g2/g2pdf/buy.pdf>)
2. 機關抬頭：全銜。(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統編：03812404)
3. 時間：年、月、日。
4. 印章：商號正式印章及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5. 地址：縣市街巷門牌。
6. 財物或營繕：名稱規格數量。
7. 單位：儘可能用標準制。
8. 金額：單價總價需相符。
9. 實數：中文大寫。
10. 無效：擦刮挖補塗改鉛筆書寫字跡不勻。
11. 用途：詳細具體。
12. 印花：照規定貼並銷印。銀錢收據：每件按金額**千分之四**，由立據人貼印花稅票。
13. 二聯式發票僅附收執聯、三聯式發票，請將“扣抵聯(第二聯)”及“收執聯(第三聯)”一併**階梯式浮貼**於支出憑證黏貼單上。
14. 印刷或紙張：附樣張。
15. 申請國內、外差旅費經費時需先填具請購單及簽呈，核銷時檢附「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教職員工出差旅費報銷清單」、車資證明〔國外差旅費：檢附機票票根(登機證存根或已搭機證明)、電子機票、旅行業代收轉付收據(購票證明)、差旅費報告表(申請計畫補助款時檢附)〕、核准差旅費前簽。  
旅費：以機票核銷者，請附①電子機票(或機票票根)、②登機證存根(或航空公司開立之搭機證明)、③代收轉付收據(或購票證明單)。
16. 工程費：附合同圖說。
17. 單據印就：萬千百十單位其餘不需應用者加作〇字。
  1. 專家出席費、演講鐘點費、臨時雇工之工資表需填具個人領據並載明領款人戶籍地址、身分證字號、聯絡電話等資料(請至會計室下載最新版領據)。
18. 經手人證明之支出憑證，應檢其他可資證明之文件，並由立據人簽名負責證明。
19. 計畫是否有編列相關經費支用或辦理變更流用。
20. 對不同工作計畫或用途別之原始憑證及發票請勿混合黏貼。
21. 新式電子發票證明聯報支要件：
  - ① 無買受機關(本校)統一編號：應通知廠商補正。

- ② 核銷時應連同「**交易明細**」一併黏貼於「支出憑證粘存單」上辦理核銷。
  - ③ 核銷時須**影印**一份電子發票，報支時影本一併黏貼於發票，俾利模糊查考之用。
22. 支出品項等補充說明，應於**黏貼單空白處**填寫，而非直接在憑證上填寫。
  23. 統一發票上無統一編號或塗改者，一律作**廢重新開立**，不得補寫補蓋發票章。
  24. 有簽訂維護、修繕合約時，核銷請檢附維護合約書影本或簽定合約之簽呈影本。
  25. 核銷辦公費若有開會所需便當等餐費，檢附會議簽到表、會議紀錄影本。
  26. 簽呈或支出憑證黏貼單上若有任何錯誤修改時，請於修正處加蓋承辦人職章。

開立免用統一發票收據應注意事項收據範本詳如附件一、二：

- 一、免用發票收據上應有開立公司之大小章，上面應有「免用發票專用章」六個字，及公司名稱和統一編號號碼，而小章為公司負責人章。
- 二、大寫金額寫錯了，不得修正，應重開收據。
- 三、免用統一發票收據如開立公司發票，不得以普通收據報帳。

依據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第5點規定，收據應由其受領人或其代領人簽名，並記明下列事項：(一) 受領事由。(二) 實收數額。(三) 支付機關名稱。(四) 受領人之姓名或名稱、地址及國民身分證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五) 開立日期。



# 統一發票規範

第 1 頁，共 1 頁



常見問題 網站導覽 意見信箱  
PDA English

更新日期：97年10月2日 現在時間：中華民國97年10月2日星期四 Oct. 2, 2008 Thur. 身份導覽：一般民眾 兒童教育

訪客人次：232253262

歡迎光臨（一般民眾）瀏覽區

電子公佈欄

認識稅務

賦稅法規服務

外僑稅務服務

線上申辦

線上查調

線上稅務試算

公示資料查詢

電子申報繳稅服務

出版品

書表及表單下載

網路資源

民意信箱

關於本站

網站服務

首頁 > 賦稅法規服務 > 法規條文

| 法規內容查詢 | 釋示函令查詢 | 法規目錄 | 法規命令草案預告 |

回上一頁

統一發票使用辦法：

歷史沿革

所有條文

## 第 5 條

營業人首次或年度開始領用統一發票時，應向主管稽徵機關申請核發統一發票購票證，加蓋統一發票專用章之印鑑，以憑購用統一發票。

前項專用章應刊明營業人名稱、統一編號、地址及「統一發票專用章」字樣；其中統一編號，並應使用標準五號黑體字之阿拉伯數字。

附件：

相關解釋函令：

歷史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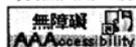
所有條文

資訊安全 | 隱私權宣告 | 版權及相關宣告 | 無障礙網頁設計

瀏覽器建議使用IE 5.0以上版本 最佳觀看解析度1024x768

財政部版權所有 Copyright 2005 © 臺北市中正區(100)愛國西路二號 客服專線：0800881666 客服傳真：(02)

26579096



廠商開立統一發票發票章的規範

正確收據範本

附件一

免用統一發票收據正確的發票章，此憑證為合法憑證

免用統一發票收據

中華民國 106 年 9 月 10 日  
統一編號 03812404

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  
買受人：中華科技大學

品名摘要	數量	單價	總價	備註
1. 10"小紙	12	17	204	收據專用章 光明五金行 統一編號 67984161 負責人：陳玉玲 台北市羅斯福路三號19樓
2.				
3.				
4.				
5.				
6.				
7.				
8.				

合計新台幣 貳千貳百零拾肆元 角

正確收據範本

免用統一發票收據正確的發票章，此憑證為合法憑證

免用統一發票收據

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20 日  
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 台照 統一編號 03812404

品名	數量	單價	總價	備註
裝訂			200	台光影印行 免用發票專用章 統一編號 05166752 負責人：28518887 負責人：陳玉玲 台北市羅斯福路4段10號
			200	

合計新台幣 一萬一千貳百拾元 整

發票章中有列示**統一發票專用章**字樣應**開立統一發票**不可開立免用統一發票收據，此憑證不具合法憑證

免用統一發票收據  
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  
買受人：  
地址：

統一編號：1028112404  
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8 日

品名	數量	單價	總價	備註
礦泉水	10.0	1200	1200	收據專用章
合計新臺幣			1200	銀貨兩訖

應經審計機關監視。  
標：萬、千單位，其不需應用者加作0字。

宜生企業社  
統一發票專用章  
統一編號 94914979  
台北  
負責人：張聖彥  
TEL: 26402111  
所屬統一發票專用章

兩辨報  
是各增  
明某並

該店章不具合法憑證，故不可索取此收據報帳

免用統一發票收據  
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  
買受人：  
地址：

統一編號：1028112404  
中華民國 106 年 5 月 10 日

品名	數量	單價	總價	備註
房費			1400	收據專用章
合計新臺幣			1400	銀貨兩訖

應經審計機關監視。  
標：萬、千單位，其不需應用者加作0字。

小舖